

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查核紀錄 〔不預先通知〕

列管計畫名稱	(若無, 免填)			計畫 主辦機關	(未填)
標案所屬 工程主管機關	(未填)			查核日期	110 年 03 月 10 日
標案名稱	新竹縣北埔鄉水礮社區生態產業環境改善計畫工程			地點	新竹縣北埔鄉
標案 執行機關	新竹縣政府農業處			專案管理 單位	
設計單位	國聖工程顧問有限 公司	監造單位	國聖工程顧問有限 公司	承包商	峻烽營造有限公司
發包預算	5,341(千元)			契約金額	4,660(千元)
工程概要	護岸 80 公尺 步道 108 平方公尺 植栽綠美化				
工程進度、 經費支用及 目前施工概況	截至 110 年 03 月 09 日止： 一、工程累計進度：預定 81.90%；實際 82.77%； 二、經費累計支用：預定 3,691 千元；實際 3,715 千元。 三、目前進行 砌石護岸施工中				
查核 委員	外聘：吳淵洵、楊欽銘 內聘：(無)		開工及 預定完工 日期	109 年 12 月 04 日至 110 年 04 月 03 日	
領隊及 工作人員	領隊：陳科長盈州 工作人員：張文華		查核分數 (等級)	81 分 (甲等)	
優點	<p>一、主辦機關：主辦機關確實審查監造計畫並於開工日期前核定。</p> <p>二、監造單位：(1)監造單位於開工日期前完成施工及品質計畫之核定。(2)隱蔽施工相片佐證紀錄尚稱完整。</p> <p>三、承攬廠商：(1)隱蔽施工相片佐證紀錄尚稱完整。(2)專任工程人員督察計 3 次，認真、負責，值得肯定。</p> <p>四、施工品質：(1)抗沖蝕植生網、草溝鋪設平整，品質良好。(2)工地環境整潔度尚佳。(3)埤塘漿砌護岸施設，頂端曲線形良好。</p> <p>五、材料設備檢驗與管制：(1)抽樣鋼筋、混凝土圓柱試體等材料，檢驗流程管制落實。(2)混凝土試體由施工承包商自行養護。</p> <p>六、安全衛生：施工現場環境整理尚稱良好。</p>				
缺點	<p>1.主辦機關：目前工程實際進度已達 82.77%，惟主辦機關僅督導 1 次，督導頻率明顯不足且未完整提供現場督導佐證紀錄如照片等。(4.01.04)</p> <p>2.主辦機關：主辦機關對監造計畫之審查缺審查意見表，請補正。(4.01.06)</p>				

	<p>3. 監造單位：各材料/設備及施工之檢驗停留點未符合需求(池底回填土夯實、砌塊石尺寸、皂土毯接縫等)。(4.02.01.06)</p> <p>4. 監造單位：監造單位對施工及品質計畫之審查缺審查意見表，請補正。(4.02.03.03)</p> <p>5. 監造單位：監造單位分項工程抽查紀錄表內監造工地負責(授權)人欄位空白無人簽名。(4.02.03.04)</p> <p>6. 監造單位：監造技師現場督導僅1次，頻率明顯不足。(4.02.14.04)</p> <p>7. 承攬廠商：施工日誌表格內工地主任，宜修正為工地負責人。(4.03.03)</p> <p>8. 承攬廠商：未落實執行品管自主檢查表、檢查標準未訂量化值(池底回填土夯實、砌塊石尺寸、皂土毯接縫等)；另分項工程自主檢查表內，工地主任宜修正為工地負責人。(4.03.04)</p> <p>9. 混凝土澆置有蜂窩及孔洞產生(混凝土豎井)。(5.01.01)</p> <p>10. 回填土夯實無紀錄(池底回填土施工無夯實紀錄)。(5.06.01)</p> <p>11. 基地西面草溝及邊坡保護之施設，阻礙山坡集水區地表逕流水流入草溝，另4處6" HDPE螺旋管收水至埤塘需檢討收水效果。(5.07.02.99)</p> <p>12. 工程告示牌缺空污管制編號，專任工程人員缺手機電話號碼，預定完工日期需更新(5.09.08)</p> <p>13. 無放射性污染證明書，請補正。(5.10.02.02)</p> <p>14. Φ3" PVC 洩水管未送型錄審查，以確定管徑厚度，請補正。(5.10.06.01)</p> <p>15. 地工材料包括不織布、蜂巢格柵植生網、皂土毯等材料之送審資料，廠商未以品質試驗結果之正本送審，佐證正確性不足。(5.10.99)</p> <p>16. 工地現場防墜警示措施不足，如木平台上未施設安全護欄周圍、埤塘護坡周圍尚未施設樹籬、豎井開口等。(5.14.01.01)</p> <p>17. 施工現場交通警告等設施不足(施工現場交通警告措施無適當佐證)。(5.14.07)</p> <p>18. 承包商無交通維持及安全管制措施檢查紀錄，請補正。(5.15.03)</p> <p>缺點總計扣點數 0 點。</p>
<p>規 劃 設 計 問 題 及 建 議</p>	<p>建議：</p> <p>1. 埤塘設計應考量現地原有天然水系之變化。本案埤塘週邊及池底均以混凝土及皂土毯封阻，隔絕天然地下水補注。未來若水源不足，埤塘環境及生態功能將大幅降低，失去本案設計意義，同時亦將增加未來維護之困難。建議將週邊草溝因降雨產生之逕流以暗管導入埤塘。一方面可以增加埤塘蓄水量；一方面亦可以減少草溝排放至道路之逕流，產生滯洪、保育水資源之功效。</p> <p>2. 圖號 8/12 木作平台護欄淨高是否符合規定(需由面板至最上層扶手間之高差為準)?請確實檢討改善。</p>
<p>品 質 指 標</p>	<p>環境：82分；安全：75分；強度：84分；美觀：82分；功能：82分。</p>
<p>其 他 建 議</p>	<p>1. 埤塘護岸設計為混凝土/塊石之方式與週邊自然環境極不諧和。混凝土與塊石皆為外來構材亦不符合就地取材之生態工法意涵。建議可考慮高強度土石籠袋/土包袋/箱籠配合現地材料施工，可融入當地環境，完全符合生態工法之要求。</p> <p>2. 新增漿砌石護岸石材係屬外購，宜有適當之管控機制，如外購證明書。</p> <p>3. 本工程係屬第一期工程，其下游銜接第二期工程，有關截、排水需求之界面問題，需提早與水保局台北分局溝通及解決問題。</p>

	4·本工程預定參加金竹獎比賽，宜評估工程效益內容。
扣點統計	廠商總計扣點數 0 點。
檢驗拆驗	(未填)